

东莞市望牛墩镇寮厦村美丽幸福村居建设工程-村前沿河道路升级工程

补充通知（一）

（招标编号：WDAWDC11600038）

各投标人：

于2016年4月5日发布“东莞市望牛墩镇寮厦村美丽幸福村居建设工程-村前沿河道路升级工程”电子招标文件中“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”的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条款号为7.3.5作如下修改：

原文：

条款号	条款名称	编 列 内 容
7.3.5	履约保证金缴交帐号	开户银行：广发银行望牛墩支行 帐 号：106271516010000887 收款人名称：东莞市财政局望牛墩分局

现文：

条款号	条款名称	编 列 内 容
7.3.5	履约保证金缴交帐号	开户银行：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望牛墩支行 帐 号：020010190010002696 收款人名称：东莞市财政局望牛墩分局

本补充通知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与招标文件内容不相符之处，以本补充通知为准。

招标单位（盖章）：东莞市望牛墩镇寮厦村村民委员会

招标代理（盖章）：广州广骏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2016年4月13日

注：请各投标人于投标会前自行登陆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dgzb.com.cn>）下载本补充通知，逾期不下载或查阅，将视为已经清楚并认同本补充通知的内容。